

阿  
尔  
芒  
斯

〔法〕司汤达 著 管敬明 译



阿

尔

芒

斯

# 阿尔芒斯

〔法〕司汤达著

管筱明译

花城出版社

**STENDHAL**

**Armance**

ou quelques Scènes  
d'un Salon de Paris  
en 1827.

本书根据 Éditions Garnier Frères, Paris  
1979年法文版译出

阿尔芒斯

(法) 司汤达著  
管筱明译

\*

花城出版社出版  
(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

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6,076印张 1插页 135,000字

1984年2月第1版 1984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9,400册

书号 10261·355 定价 0.69元

## 内 容 提 要

小说《阿尔芒斯》（又名《爱的悲剧》）是法国伟大现实主义作家司汤达的第一部成名之作。它描写了波旁王朝复辟时期一对贵族男女青年的爱情故事。将继承二百万法郎财产的年轻的奥克塔夫·德·马利维子爵和有“仙姿玉容”的阿尔芒斯·德·左伊洛夫小姐相爱并准备结婚。但因为阿尔芒斯是个无父无母的孤儿，长期以来寄人篱下，被上流社会贵族夫人所收养，充当一个“伴娘”角色，所以婚事遭到许多人的非议。奥克塔夫的父亲马利维侯爵也认为，这场婚姻只会使奥克塔夫“变成一个平民百姓”，没表赞成。特别是奥克塔夫的舅舅、浑身散发着铜臭的市侩德·苏比拉纳先生却觊觎奥克塔夫的财产；而极为阴险的德·波尼维骑士则想把漂亮的阿尔芒斯搞到手，两人合伙密谋策划，用最为卑鄙的手段破坏他们的婚事。奥克塔夫和阿尔芒斯冲破了重重障碍，最后虽然结了婚，但却中了苏比拉纳等人的挑拨离间的恶毒奸计，结果奥克塔夫服毒自尽，阿尔芒斯进了修道院当修女，酿成了爱情的悲剧。

《阿尔芒斯》通过巴黎几个贵族妇女沙龙场景的生动描写，揭露了王政复辟时期封建贵族的反动嘴脸和腐朽糜烂的生活，嘲笑了这个“最缺乏生命的阶级”妄图使历史车轮倒退的各种丑态，再现了复辟时期贵族生活的图景，具有一定的认识价值和进步的历史意义。司汤达的小说以独到的心理描写见称于世。本书特别对于男女主人公心理，刻画极为生动细腻，曲折入微，表现了高度的艺术技巧。

一八三〇年，司汤达的不朽巨著《红与黑》问世，标志着现实主义文学的伟大胜利。《阿尔芒斯》发表于一八二七年，因为在思想和艺术上它和《红与黑》具有许多共同特点，所以《阿尔芒斯》被称为《红与黑》的“前奏曲”，在法国文学史，特别是在司汤达的创作上占有特殊地位，受到人们高度重视。

## 前　言<sup>①</sup>

一位才华横溢的妇女，由于并未仔细考虑过文学的荣誉，请求我改正这部小说的风格，我当然不称职。但我需要向读者说明的，是我远不能接受似乎夹在叙述中的某些政治观念。虽然在许多问题上，我和可爱的作者的看法截然相反，但对于人们称之为“对号”<sup>②</sup>的东西，我们却同样感到厌恶。伦敦出了些极有趣的小说：《维维安·格雷》、《阿尔马克俱乐部的奢侈生活》、《玛蒂尔德》，等等，它们才需要去对号找人。那是些十分有趣的漫画，嘲讽被出身或财产的偶然机运安排在人们歆羡的地位上的人。

那是我们所不希望的一种“文学”荣誉。自一八一四年起，作者就未曾上过杜伊勒利宫<sup>③</sup>的二楼。她那样高傲，以致连大概在某个社交场所惹人注目的人物的姓名也不知道。

然而她把工厂主和享有特权的人写进了小说。她讥讽了他们。倘使有人向栖在参天大树梢顶唉声叹气的斑鸠打听杜伊勒利宫花园的消息，它们会说：“那是个广阔的绿色平原，光线最足。”而假若有人问我们散步者，我们准会回答：“那是个幽静而美妙的散步场所，可以避开灼热，尤其是夏天叫人受不了的炎炎赤日。”

---

①司汤达原想用《告读者》，后出版商劝他改用此名。他在文内以第三者出现，目的是不让读者知道他就是这部以真人真事为基础的小说的作者。

②即据真人真事描写。

③旧时王宫，今已废作花园。

同一件事，人们就是这样，根据各自的身份地位来评价它。一些同样可敬的人，希望以各不相同的途径，把我们引到幸福国度，他们谈论社会的现况，措辞同样各不相同。可是他们各自都要指责对方荒谬。

你们会把每方对对方沙龙的不怀好意、无根无据的描写，归结于作者居心不良吗？你们会苛求多情的人都成为明智的哲人，也就是说冷漠无情的人吗？在一七六〇年，正如摄政王①所云，要赢得男主人或女主人的宠爱，必须举止优雅，谈吐风趣，但不怎么要脸，亦不怎么有血。

而要利用蒸汽机，必须克勤克俭，脚踏实地，头脑里不抱任何幻想。这就是始于一七八九年②与终于一八一五年③左右的时代的差别。

拿破仑在进军俄罗斯途中，老低声唱着他从波尔托④那儿听来的这两句歌词：

一定得当磨坊主？

一定得当公证人？

这两句，也许是许多出身高贵、才智不凡的年轻人所反复咏唱的。

我们发现，在谈我们的世纪时，我们已经把后面的中篇小说的两个主要特点勾勒出来了。尽管它也许没有二十面的

---

①指奥尔良公爵，他于一七一五年至一七二三年摄政。司汤达曾在《英国通讯》的一篇文章中说过：“著名的奥尔良公爵常说，一个人，要想在宫中取得成功，必须无脸无血。”

②即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爆发的那一年。

③即拿破仑的第一帝国崩溃的那一年。

④当时著名的歌唱性男低音演员，帝政时期曾在巴黎演唱过。

篇幅，可以被人疑为讥讽，但作者根本没想用讥讽的手法。我们的世纪是忧郁的，情绪恶劣，即便出一本小册子，也得小心谨慎为上。我曾对作者说过，最迟六个月，那本小册子也就和最好的小册子一样，被世纪遗忘。

暂且，我们也要求得到一点公众对喜剧《三街区》<sup>①</sup>的作者所表现的那种宽容。他们呈献给公众一面镜子。倘有一些其貌不扬的人从镜前走过，这难道是他们的过错？一面镜子又属于哪一派、哪一党？

在这部小说的笔调里，人们会发现一些天真的说话方式。我不敢改变它们。对我来说，没有什么象日尔曼人和浪漫主义的夸张那样使人厌倦。作者说过：“过于追求高雅的文笔最终既引来钦佩，也带来枯燥。这种‘矫揉造作的优雅’可以让人愉快地看一页，但看了一章就会把书合上。而我们希望人们读不知多少章，因此，还是让我使用乡野和市井的质朴吧。”

请注意，如果我把“市井”风格加强，作者也会失望的。这颗心有无限的自尊。它属于一位被人知道姓名后将自以为年老十岁的妇女。何况又是这样一个题材！……

## 司 汤 达

一八二七年七月二十四日

于 圣-齐高尔夫<sup>②</sup>

---

①一八二七年在法兰西喜剧院上演的喜剧，作者为庇卡尔和马再尔。

②位于日内瓦湖畔，一八二七年七月二十三日，司汤达去意大利时，可能在此逗留过一天。

## 译者序

这部中篇小说描写的是一个催人泪下的爱情悲剧。倘若中译本能够更改书名，象时下某些译者所做的那样，或可定为《爱的悲剧》。当然，这也许有嫌太实。

悲剧发生的地点是巴黎上流社会。时间是一八二七年，正当波旁王朝复辟时期。主角之一奥克塔夫属于上流社会最引人注目的青年之列。然而他性情孤僻，落落寡合，不能忍受周围恶浊的环境，只有表妹阿尔芒斯是他的知己。阿尔芒斯性格坚强，举止不俗，在庸俗的环境中能保持纯朴、真挚的感情。但她只不过是寄人篱下的孤女，既无门第，又无财产。感情的一致使两个年轻人彼此钟爱，而财产、地位的悬殊又使他们不能互表心迹，以致产生出种种误会。到后来，两位恋人历经波折，终于海誓山盟，愿结良伴。不料奥克塔夫的舅舅又从中作梗，使得两个有情人新婚燕尔后不久便生离死别。

这样一出爱情悲剧，在一八二七年出版时，书页上没有作者的署名，而真正的作者司汤达，却在前言中以接受“被人知道姓名后将自以为年老十岁”的女作者之托，来改正这部小说的风格的第三者出现，这是什么原因呢？更耐人寻味的，是他在前言中堂而皇之地声明：“我远不能接受似乎夹

在叙述中的某些政治观念。”为什么要使用这种“障眼法”呢？

原因只有一个，这就是司汤达表面描写的是爱情，实质写的是政治。或者用苏联著名作家、文艺理论家伊里亚·爱伦堡的话来说，就是“司汤达描写爱情、野心和犯罪的时候，从来不曾忘掉过政治”<sup>①</sup>。

司汤达从小受到启蒙思想的熏陶，他的童年是在资产阶级大革命的火热岁月中度过的，他的青年时代更是在代表法国革命最后阶段的拿破仑与欧洲的封建君主之间决定“欧洲是共和制的欧洲还是哥萨克式的欧洲”<sup>②</sup>的大斗争中度过的。他随军到过意大利，目睹拿破仑“唤醒了这沉睡的民族”；他到过柏林，看到拿破仑“清扫了德国的奥吉亚斯的牛圈，修筑了文明的交通大道”<sup>③</sup>。一八一四年波旁王朝复辟，他被“扫地出门”。复辟贵族的种种倒行逆施，激起他的强烈仇恨。虽说到一八二七年，他写《阿尔芒斯》时，已年逾四十四岁，“许多风暴、激情和失望都过去了：那照彻革命烽火的少年时代、雅各宾党的宣誓、拿破仑的大军、焚烧中的莫斯科”<sup>④</sup>，但他的斗志犹存。没有真刀真枪，他便以笔当武器。《阿尔芒斯》就是他向贵族阶级发起的一次攻击。在这部小说里，他以波旁王朝通过赔偿流亡贵族损失的

① 伊里亚·爱伦堡：《司汤达的教训》

② 马克思：《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一卷第689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德意志意识形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214页）

④ 伊里亚·爱伦堡：《司汤达的教训》

法案为历史背景，通过两个有情人的爱情悲剧，集中笔墨描写了巴黎一个沙龙的几个场景，表现了被革命打败的贵族阶级残余势力在复辟时期的生活和精神状态。

还在《阿尔芒斯》出版前，司汤达就给出版商写信说：“我试图描绘当代的风俗。”他在前言中又把文艺作品比作“一面镜子”。那么，他在《阿尔芒斯》这面镜子里照出了当时哪些风俗呢？

首先，它照出的是复辟贵族的倒行逆施。在这部小说里，可以看到被革命打倒了、没收了财产的贵族阶级，一旦复辟，是多么迫不及待地恢复过去的财产，让自己在革命期间受的损失得到赔偿。随同路易十八返回巴黎的流亡贵族德·马利维侯爵，经常哀叹自己破落到了当叫化子的地步，一心希望赔偿法案的通过。他欣喜地叫道：“议会里四百二十票中，我们有三百一十九票，我肯定法案会通过。”除了恢复自己的财产，他们还要恢复过去的封建秩序。耶稣会教士德·波尼维骑士每天向仆人布道，目的在于使“老爷身边的所有下属——恐怖制度初次出现时，他们表现得那么残忍，——重新接受正确的道德原则”。上流社会的老爷太太们对此大表支持。为了防止革命，他们还要恢复、扩大反动的特务组织耶稣会和马尔特荣誉团。那个德·苏比拉纳宣称：“如果不恢复马尔特荣誉团和耶稣会，不出十年，就会出现又一个罗伯斯庇尔。”连最悭吝的德·波尼维侯爵，为了不让法国重演英国复辟的悲剧，也拿出三万法郎资助耶稣会建房子。

其次，它照出的是复辟贵族的卑鄙下流。革命前的法国

贵族有时还要显出高尚慷慨的样子来装装门面，复辟后的贵族阶级则到了连遮羞布都不要的地步。在赔偿法案通过之前，德·马利维侯爵为了给儿子攀一门高亲，到处求乞，不惜拿自己高贵的姓氏去作交易。他逢社交场合便说：“我可以提供一个高贵的姓氏，……但我陷入了困难，得仰仗别人施舍。我变成了叫化子。”而赔偿法案一通过，他立刻变得趾高气扬，对妻子说：“我们可以替儿子挑选而不是乞求一位妻子了。”这一卑一亢，表现的是何等低下的灵魂。

两百万赔款的法案通过的当晚，奥克塔夫走进德·波尼维夫人府上客厅时，发现宾客们一改常态，对他殷勤备至。所有有女要嫁的贵妇人竞相来讨好他。以至他发出这种感叹：“我得到的爱是这样卑微，竟需要两百万法郎来改变人们对我的感情。”

如果说，对金钱的崇拜在那些贵妇人身上，引来的只是感情和态度的变化，那么在德·苏比拉纳身上，引来的则是卑鄙和歹毒。这个不学无术却又附庸风雅的人，先后想当骚人墨客、政坛术士，但无不一一落空，到了五十岁上，又想从事交易所投机，发笔横财。但本钱从何来？为了钱，他不惜讨好，哄骗外甥，甚至挨外甥的大骂，也觉得可以忍受，但对于阻碍他实现目的的阿尔芒斯，他视为眼中钉，先则处心积虑，阻止他们相好，继则伪造假信，一手造成他们爱情的悲剧。从他身上，可以看出贵族阶级的卑鄙下流到了无可救药的地步。

再次，它照出的是复辟贵族惶惶不可终日的垂死状态。尽管复辟贵族拼命巩固自己的反动统治，却无力改变灭亡的

命运。司汤达在小说中对于复辟贵族精神面貌的描写，证明了这个阶级这时已是日薄西山，气息奄奄了。在他的笔下，贵族阶级中大部分人思想苍白，精神空虚，他们或是醉生梦死，尽情逍遥；或是鼓吹宗教神秘主义，“心思都集中在上帝和天使身上”。之所以这样，是因为他们预感到末日将临，要么及时行乐，要么在宗教中寻找解脱。德·波尼维侯爵由于时刻担心法国的复辟步英国之后尘，竟分文必抠，变成名副其实的守财奴。

任何阶级行将灭亡时，内部总会分化，出现叛逆者。奥克塔夫就是这样一个贰臣逆子。他对贵族头衔、高贵门第、巨额遗产不感兴趣，对周围卑鄙下流的人物感到厌恶。他希望赔偿法案被否决，因为他认为它“不正义”。他追求新的有意义的生活。然而这时的法国一片黑暗，死气沉沉，他看不到出路，因此只能整日郁郁不乐，精神十分痛苦。司汤达后来重读此书时写道：“一个生活在一八二八年的年轻人无法对自己说：‘好吧，这与我不相干。我可以享受这些非正义的特权。’”既然一个年轻人能够认识到本阶级所享受的非正义的特权，那么，这个阶级还能维持得久吗？

“忽刺刺似大厦倾，昏惨惨似灯将尽。”这里借用《红楼梦》中的这两句话，来形容一八二七年的法国贵族阶级倒是颇为合适的。事实上，在这部书面世后不到三年，这个阶级就被彻底赶下了政治舞台，从此，只能在历史上去寻找它的存在了。

如果说，就反映社会现实的创作意图来看，《阿尔芒

斯》可以算得上《红与黑》的前奏，那么，从艺术上来说，作者已经掌握了相当熟练的技巧，准备在最高级的音乐会上一显身手了。

这种技巧表现在对人物性格的栩栩如生的刻画上。书中几个主要人物，虽然同为贵族，却面目各异。奥克塔夫知识广博、思想明智，看到了本阶级的腐朽没落，不堪与周围人同流合污，因而清高孤傲，郁郁寡欢。德·波尼维骑士是与他年岁相当的同代人，但他走的是另一条路。由于总结了大革命的教训，又经过耶稣会的培养，因此与前辈相比，他更奸诈、狡猾，是个阴险的野心家。而年纪较大的德·苏比拉纳，在他身上既保留着大革命前的贵族那种骄傲自负，装腔作势，又体现了经历了大革命的复辟贵族的贪婪、狠毒，要及时大捞一把的特点。值得一提的是，书中有些人物，尽管着墨不多，却写得活灵活现。例如G侯爵夫人，奥克塔夫他们去拉雪兹神父公墓遇见她时，这位可爱的太太说，她来此地寻找灵感。仅仅一句话，就把这位贵妇人矫揉造作和俗不可耐的性格完全表现出来了。

这种技巧表现在对现实生活场景的逼真描绘上。这种描绘不是以描写装饰、景物取胜，而是着力渲染出气氛，以此烘托人物的情感和性格。赔偿法案通过的那天早上，作者是这样写的：“从早上八点起，德·马利维夫人家气氛大变。所有的门铃突然一齐拉响。很快，老迈苍苍的侯爵让人通报还躺在床上的妻子。他自己也顾不上穿好衣服，就走进来拥吻她，眼中闪着泪花。”这样就把德·马利维侯爵又惊又喜的心情烘托出来了。

这种技巧还表现在人物的心理描写上。他的心理描写细腻，深刻，往往是情节两三笔粗略带过，象绘画中的大写意，而心理的描写则精描细绘，犹若工笔画。这个特点在最后一章表现得犹为明显。奥克塔夫上船后，打算一死时的心理，作者反复描述，层层深入，而交待他的死时，仅仅用了一句话：“一服事先准备好的，拌和着洋地黄和鸦片的毒药，平静地把奥克塔夫从这种如此不宁的生活中解脱开来。”描写他死后的家庭状况时，更是简单得惊人。

此外，用词简洁也是这种技巧的一个重要方面。

当然，作为司汤达的第一部小说，《阿尔芒斯》还存在着这样那样的缺点，如书中有些事情似嫌交待不够，描写男女之间的爱情纠葛花的篇幅过多，以至妨碍了对社会现实作更充分的描绘。但瑕不掩瑜，《阿尔芒斯》仍放射出不可磨灭的批判现实主义的光辉。

由于译者水平有限，译本中错误难免，敬请专家、读者不吝指正。

### 译 者

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十日

甲乙甲乙甲乙甲乙甲乙甲乙甲乙甲乙甲乙

①

## 第一章

那是首古老而简单的歌……歌里的话儿都是些平常不过的真理，搬弄着纯朴的古代那种爱情的纯洁。

——《第十二夜》第二幕①

刚满二十岁，奥克塔夫就从巴黎综合工科学校毕业。他父亲德·马利维侯爵希望独生子留在巴黎。奥克塔夫一肯定这是他尊敬的父亲和敬爱的母亲坚定不移的意愿，便立即放弃了进炮兵部队的打算。他本想在一个团队干几年，然后退伍，直到战争爆发；至于以中尉或上校的军衔参战，对他无关紧要。在凡夫俗子看来，这个怪人真是可憎至极。

思想丰富，身材颀长，举止高雅，两只世上最美的黑色大眼，这些本可以标志出他跻身于上流社会最引人注目的青年之列，如果那么温柔的眼睛里显出的某种阴郁神色没发展到不但不欣羡，反而可怜这种事情的地步的话。他若是希望说话，会引起轰动，但奥克塔夫什么也不希望，任何东西都不能使他欢乐或忧愁。青年时期的早几年，他常常病倒；自从恢复健康和力气后，人们便常见到他毫不犹豫地服从似乎

---

①莎士比亚的剧作，成于一六〇〇年。

是责任规定的事情。然而似乎可以说，如果不是责任大声呼唤，他也找不到行动的理由。或许在这年轻人的心田上，深深地刻上了某种与众不同的原则，它和他周围发生的现实生活中的事情格格不入，促使他在过于阴暗的画面去描绘自己的未来生活和与人们的关系。不管他的忧伤出自何种原因，奥克塔夫还未成年就变得愤世嫉俗，他的舅舅、荣誉团员德·苏比拉纳先生有一天当他的面，说他对这种性格感到惊恐不安。“为什么我得装出另一副样子呢？”奥克塔夫冷冷地回答，“您的外甥永远站在理智线上。”“但从未在线里面或超过线。”荣誉团员带着普罗旺斯人的机灵说，“因此我认为，你不是希伯莱人盼望的摩西<sup>①</sup>，便是吕西菲<sup>②</sup>的化身，专临凡界，使我提心吊胆。你是什么魔鬼？我弄不清楚。你是责任的化身。”“若能永不违背责任，我将多么高兴！”奥克塔夫说，“我多么希望能将纯净的灵魂还给上帝，就和我接受它时一样！”“真是奇迹！”荣誉团员叫了起来，“这是一年来，我看到这个纯净得凝成冰块的灵魂表示的头一个愿望！”荣誉团员对自己的话非常得意，说完就大步流星走出客厅。

奥克塔夫深情地注视着母亲，她知道他的灵魂是否冷冰冰。尽管年近半百，德·马利维夫人还可以说显得年轻。这倒不仅是因为她风韵犹存，而是因为她具有最卓越最敏锐的思想，对朋友的利益保存着强烈而乐于助人的同情，甚至对

① 犹太人的救世主。

② 魔鬼的别称。